|  |
| --- |
| **产品试验委托书**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 主要技术参数 |  |
| 产品型号 |  | 希望试验地点 |  |
| 委托单位及联系人 | 单位名称 |  | 联系人 |  |
| 注册地址 |  | 固定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 编 |  |
| 电子邮箱 |  | 移动电话 |  |
| 制造单位 | 单位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 制造地址 |  |
| 样品数量 |  | 送样方式 | □ 自送 □ 货运 □ 不送样 |
| 样品附件 |  | 希望试验时间 |  |
| 试验依据、项目、方法及其他要求 | 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外的试验依据及其他要求，作为本委托书附件提供给NETEC。 |
| 报告型式 | NETEC已启用电子报告，原则上不再签发和发放纸质版报告。如确需纸质版报告，则不出具电子报告，请在此确认——□申请纸质报告 |
| 英文报告 | □要（另收费，需另附页写明试验委托及产品制造单位英文名称与地址）□ 不要 |
| 合格证书 | □要（另收费）□ 不要 |
| 送样试验样品处置要求 | □ 放弃（报告申诉期过后，由NETEC作废弃处理）□ 货运（请NETEC代为联系回发，运费为到货后我方支付）□ 自提（自报告申诉期满后免费保存30天，逾期作自愿放弃处理） |
| 双方约定及确认 | 1. 委托单位对所提供的一切资料、信息和实物的真实性负责，并提供必要的合作。委托单位应照双方协商结果支付试验和出具报告的费用，以及在NETEC外部试验时试验人员的差旅和食宿费用。
2. NETEC保证试验公正性，对试验结果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实物、技术资料和试验结果保密，法律法规等另规定的除外。
3. 因不可抗拒力造成的样品损坏或损失、试验服务延迟或不能履行时，本中心会在合理的时间内通知委托单位取消或暂停服务而无需承担责任。
 |
| 委托单位：（盖章）委托单位代表：（签名）日 期： | NETEC代表：（签名）日 期： |

|  |  |
| --- | --- |
|

|  |
| --- |
| NETEC**联系信息** **地址：**065000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金光道**61**号** **电话：**0316-2311414  **传真：**0316-2057334Email**：**netec@chinaelevator.org netec@bicm.com.cn**建议或投诉电话：**13831628037 Email**：**netec-z@chinaelevator.org |

 |